

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1月11日，根据《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2021）启辰（验）字第（106）号），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作为组长单位，组织验收监测单位（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及二位专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深圳市江港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评[2021]30145号）等要求，对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工作组经现场踏勘、审核与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

建设地点：公司位于江苏省太仓市陈门泾路88号，租用。该公司拟租用海美（太仓）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4号楼101-001空置厂房，建筑面积892.57平方米。项目东至盐铁塘、南至东新路、西至吴塘河、北至凤北路。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和内容：项目设置SST系列冷气体动力增材修复系统、机械手、转台、材料试验机、压力机、空压机、抛丸机、布袋除尘设备，冷气体动力增材的生产方式主要为将铝合金、镁合金材料经检查和表面清洁后，利用铝合金粉末进行冷喷涂增材修复后出厂；碟形弹簧生产流程为钢材外协精冲和研磨后厂内成型处理，之后委外热处理，回厂后抛丸和强压处理，再经委外磷化和涂油处理后外卖。项目审批年产冷气体动力增材1000件及碟形弹簧300万片。

工作时数：本项目员工10人，年工作350天，实行8小时三班制，年运行8400小时。

其他情况：厂区不设宿舍和食堂，就餐外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9月24日，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取得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太行审投备[2020]413号），2020年10月，委托深圳市江港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4月13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对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行审环评[2021]30145号）。

本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2021年4月开工建设，2021年7月竣工建成并进行

调试。

2021年8月，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建成运行“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2021年08月11日~12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公司根据验收检测数据报告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11月09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20585MA214PEB00001W）。

本项目从调试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占比5%，用于废气处理、降噪及固废处理处置。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所涉及到的生产工序与其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单位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组织实施本项目的建设，实际验收的性质、地点、规模、污染防治措施、生产工艺无变化。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项目无变动，纳入验收范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厂区雨污分流，本项目湿法除尘过程中除尘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太仓市南郊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新浏河。

项目房东于2020年5月19日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苏太水务排可字第200号）。

（二）废气

本项目冷喷涂增材修复工序产生铝合金粉末颗粒物，采用密闭车间和湿法除尘的方式，颗粒物经处理后无组织外排；抛丸工序产生的钢材氧化皮脱落粉尘经布袋除尘处理后无组织外排；

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起点设置5m卫生防护距离，目前以上范围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材料试验机、压力机、空压机、抛丸机、布袋除尘等设备运转

过程产生，企业通过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项目噪声可以得到一定程度的削弱，减小对周围的影响。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其中：

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废钢丸、除尘粉尘，以上收集后外运委托太仓裕发金属再生加工有限公司进行收集处理；

一般固废仓库位于车间西侧，面积为 10m²，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基本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标准》（GB 18599-2020）。

生活垃圾由太仓市洁美保洁有限公司负责定期清运，日产日清。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主体工程和各环保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生产负荷符合验收要求，监测结果（QC2108030301E1、QC2108030301E 2）表明：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太仓市南郊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新浏河，无生产废水外排；由于生活污水与其他企业混排，因此无法单独检测。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监控点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排放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有效处置，零外排。

（五）其他方面

企业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文)的要求执行，项目在一般固废仓库安装符合要求的环保标志牌。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毅骋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新建碟形弹簧及冷气体动力增材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中相关规定和要求，细化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做好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

2、加强项目生产环节的粉尘收集和处理，杜绝爆炸事故。

3、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企业应继续保持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措施，保证各治污设施正常有效运行，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签到表。

毅聘智造新材料科技（太仓）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1日